

泉州市鲤城区农业农村局文件

泉鲤农〔2026〕19号

泉州市鲤城区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6年市级水利生态文明资金的通知

金龙、临江街道办事处：

根据《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水利局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水利生态文明资金的通知》（泉财农指〔2026〕70号），现分解下达2026年水利生态文明资金（详见附件），统筹用于河长制相关工作。你街道应严格按照资金用途，规范资金使用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按时完成绩效目标任务。

请你街道接到通知后，及时到区农水局办理资金拨付手续。

联系人：施霖，联系电话：17750888022。

附件：1.鲤城区 2026 年市级水利生态文明资金分解表

2.鲤城区 2026 年市级水利生态文明资金绩效目标表

泉州市鲤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

2026 年 9 月 21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鲤城区 2026 年水利生态文明资金分解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用款单位	用途	款项名称	合计
			2026 年市级水利生态文明资金	
1	金龙街道 古店社区	统筹用于河长制相关工作	5	5
2	临江街道		15	15
合计			20	20

附件 2

鲤城区 2026 年市级水利生态文明资金绩效目标表

街道	产出指标			效益指标		满意度指标
	数量指标	质量指标	时效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
	河长制标准化建设数量	巡河率	截至 2027 年 6 月资金使用率	巡河问题处置率	是否引导公众参与等工作	受益群众满意度
	个	%	%	%	是/否	%
金龙街道	1	95	100	95	是	≥90
临江街道	1	95	100	95	是	≥90

